

关于对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18）第 125 号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在 2018 年 7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中称，你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李林芝的书面辞职报告，李林芝因个人身体原因向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战略发展与规划委员会主任、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等一切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你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将尽快选举新的董事长；由于你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董秘会秘书相关职责自 2018 年 3 月起由董事长李林芝代行，李林芝辞职后董事会秘书职责无人行使，公司将从董事、高管中尽快推选人员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你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8 日披露《关于无法在法定期限内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中称，因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结果未出，无法在法定期限内召开股东大会。根据目前审计进度，公司预计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年度报告，待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及时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然而，你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相关议案中未包括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此外，你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提出辞

职的公告》中称，你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厉培明的书面辞职报告，厉培明因身体原因向董事会提出辞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鉴于厉培明提出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厉培明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

我部对上述事项表示关注。请你公司：

1. 尽快召开董事会选举新任董事长，同时说明选举新任董事长前，你公司重大决策和经营管理的决策机制，董事长空缺期间你公司经营管理的应对措施。

2. 尽快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同时说明聘任董事会秘书前，你公司履行董事会秘书相关职责的人员安排和选聘计划、董秘缺位对你公司信息披露、三会运作及相关决策机制的影响；如果不能及时聘任董事会秘书，公司应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3.2.13 条“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超过三个月之后，董事长应当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规定，由新任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3. 说明公司关于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的具体安排。

4. 尽快补选董事，使得公司董事人数和结构符合《公司法》和你公司《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安排并对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18 年 7 月 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

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18年7月2日